

证券代码：836588

证券简称：鹏远新材

主办券商：民族证券

## 浙江鹏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票暂停转让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浙江鹏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鹏远新材，证券代码：836588）因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19年11月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2），公司股票自2019年11月5日开市起暂停转让，公司暂定恢复转让的最晚时间为2020年2月4日。

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于2019年11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关于股票暂停转让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24）。

公司于2019年11月7日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详情见公司于2019年11月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23）。

公司已于2019年11月27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报送了终止挂牌的申请材料，并于2019年11月28日收到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编号为ZZGP2019110113的《受理通知书》，详情见

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申请受理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5）。

自公司股票暂停转让以来，公司与有关各方积极推进终止挂牌事项。因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尚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审核，故终止挂牌事宜仍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鹏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2 日